

山东上市公司协会文件

鲁上市协字[2020]24号

关于建立健全投资者沟通联络机制 和意见听取渠道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为扎实做好辖区投保工作，建立健全各会员单位与投资者的沟通联络渠道，全面提升服务意识，持续优化服务体系，更好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根据山东证监局投保工作相关部署，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积极建立投资者之家、投资者委员会、投资者联络站、投资者教育志愿队等类型的投资者沟通联络机制和意见听取渠道。已建立相关机制、渠道的会员单位，应在各自官方网站、微信公众号或办公地点的显著地方公示中国投资者网网址（www.investor.gov.cn）、中证山东调解站电话（0531-86131781）、山东证监局信访电话（0531-86106973）

及邮箱（sdxinfang@csrc.gov.cn）。未建立相关渠道的会员单位，应加快建立上述联络机制和沟通渠道，完善投资者沟通交流体系。相关渠道建立情况请填写后附的调查表，并于2020年12月15日向协会报送。

二、积极建设开通“两微一端”等新媒体投资者互动平台，畅通投资者服务电话。进一步畅通投资者与公司之间的沟通交流渠道，各会员单位应积极开通“两微一端”等新媒体互动平台，认真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建议。

各会员单位应认真落实上述要求，加快建立有效的投资者沟通联络机制和意见听取渠道，持续完善多层次、互动式的投资者服务机制。进一步探索投保工作的新方式，新举措，持续加强投资者保护理念的宣传，提高投资者维权意识，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联系人：房燕 0531-86131772

邮 箱：sdlca2001@163.com

附件：辖区投资者沟通联络机制和意见听取渠道调查表



附件:

辖区投资者沟通联络机制和意见听取渠道调查表				
证券代码	公司简称	是否建立投资者之家、投资者委员会、投资者联络站、投资者教育志愿队等类型的投资者沟通联络机制和意见听取渠道（具体类型以及沟通联络情况）	是否开通“两微一端”等新媒体投资者互动平台（具体模式）	备注